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市场监督管理
局 2023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管理。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地区市场监督和知识产权管理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组织实施质量强县战略、食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和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2) 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指导各类企业、农牧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3) 负责组织和实施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组织查处重大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管和知识产权行政执法行为。

(4) 负责反垄断统一执法。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指导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依据授权负责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和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等反垄断执法工作。依法对经营者集中行为进行反垄断审查。指导企业在国外的反垄断应诉工作。

(5) 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指导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行为。依法组织实施合同、拍卖行为的监督管理，管理动产抵押物登记。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指导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负责组织、指导和监督管理行政审批中介服务机构。指导伽师县消费者协会开展消费维权工作。

(6) 负责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实施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统筹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会同有关单位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重大质量事故调查，组织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7) 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管理产品质量监督抽查、风险监控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组织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后续管理工作。负责纤维质量监督工作。

(8) 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

(9) 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负责推进食品安全重大政策措施的实施。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

(10) 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组织实施特殊食品监督管理。

(11) 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执行国家计量制度，推行国家法定计量单位，依法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强制检定和比对工作。指导建立健全计量检定体系和节能减排等能源计量工作；监督管理计量检定机构、计量校准机构、社会公正计量机构及计量检定人员的资质资格；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12) 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依法承担地方标准的立项、编号、制定和发布等工作。依法协调指导和监督团体标准、企业标准制定工作，管理商品条码工作。

(13) 负责统一管理检验检测工作。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规范检验检测市场，完善检验检测体系，指导协调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14) 负责统一管理、监督和综合协调认证认可工作。建立并组织实施统一的认证认可和合格评定监督管理制度。

(15) 负责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科技与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以及对外交流合作。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16) 负责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管理。贯彻落实国家关于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

(17) 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相关标准和分类管理制度。监督实施中药材地方标准和中药饮片炮制规范。参与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18)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质量管理。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监督实施化妆品经营、使用卫生标准和技术规范。

(19)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上市后风险管理。组织开展辖区药品、化妆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评价和处置。组织开展药物滥用监测。依法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应急管理。

(20) 负责组织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检查。依职责组织指导查处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生产、经营和使用环节的违法行为。

(21) 负责促进知识产权运用。拟订实施知识产权激励奖励制度、知识产权转化运用和交易运营政策措施。指导落实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申请的审查、确权相关前置服务工作。指导知识产权无形资产评估、审查评议工作。指导和促进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统筹指导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推动知识产权信息传播利用。

(22) 负责保护知识产权。拟订实施严格保护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等知识产权制度措施。研究提出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方案并组织实施，推动建设知识产权保护体系。负责组织指导商标、专利执法工作，指导知识产权争议处理、维权援助和纠纷调处。组织指导知识产权预警和涉外保护工作。拟订实施鼓励新领域、新业态、新模式创新的知识产权保护、管理和服务政策。

(23) 承担伽师县食品安全委员会的具体工作。

(24) 完成伽师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13 个股室，分别是：办公室、政策法规室、注册登记管理股、信用监督管理股、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股、价格监督管理股、网络交易监督管理股、产品质量监督管理股、食品生产经营监督管理股、药品、医疗器械监督管理股、特种设备监察股、计量标准化监督管理股、知识产权监督管理股。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编制数 44，实有人数 78 人，其中：在职 46 人，减少 4 人；退休 32 人，减少 2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752.3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0.58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52.35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752.35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04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32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1.44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1.44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85
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入总计	753.79	支出总计	753.79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 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 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 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 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0.58	539.14	539.14							1.44	
201	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40.58	539.14	539.14							1.44	
201	38	01	行政运行	539.14	539.14	539.14								
201	38	12	药品事务	1.44									1.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04	100.04	100.04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0.04	100.04	100.04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81	29.81	29.81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 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 财政 拨款 结转 结余
类	款	项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小 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上 级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上 级 政 府 性 基 金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上 级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23	70.23	70.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32	56.32	56.32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32	56.32	56.3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4.86	44.86	44.86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46	11.46	11.4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85	56.85	56.8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56.85	56.85	56.8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6.85	56.85	56.85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 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 财政 拨款 结转 结余
类	款	项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小 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上 级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上 级 政 府 性 基 金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上 级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合计	753.79	752 .35	752. 35								1.4 4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540.58	539.14	1.44
201	38		540.58	539.14	1.44
201	38	01	539.14	539.14	
201	38	12	1.44		1.44
208			100.04	100.04	
208	05		100.04	100.04	
208	05	01	29.81	29.81	
208	05	05	70.23	70.23	
210			56.32	56.32	
210	11		56.32	56.32	
210	11	01	44.86	44.86	
210	11	03	11.46	11.46	
221			56.85	56.85	
221	02		56.85	56.85	
221	02	01	56.85	56.85	
			753.79	752.35	1.44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功 能 分 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752.3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9.14	539.14		
一般公共预算	752.35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04	100.04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32	56.3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85	56.85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752.35	支 出 总 计	752.35	752.35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1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539.14	539.14	
201	38		539.14	539.14	
201	38	01	539.14	539.14	
208			100.04	100.04	
208	05		100.04	100.04	
208	05	01	29.81	29.81	
208	05	05	70.23	70.23	
210			56.32	56.32	
210	11		56.32	56.32	
210	11	01	44.86	44.86	
210	11	03	11.46	11.46	
221			56.85	56.85	
221	02		56.85	56.85	
221	02	01	56.85	56.85	
			合计	752.35	752.35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 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83.74	683.74	
301	01	基本工资	189.41	189.41	
301	02	津贴补贴	227.10	227.10	
301	03	奖金	53.51	53.51	
301	07	绩效工资	26.71	26.71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	70.23	70.23	
301	10	城镇职工基本医 疗保险缴费	44.86	44.86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 缴费	11.46	11.46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 费	3.61	3.61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6.85	56.8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59		29.59
302	01	办公费	7.50		7.50
302	05	水费	0.80		0.80
302	06	电费	1.70		1.70
302	07	邮电费	2.16		2.16
302	08	取暖费	7.55		7.55
302	11	差旅费	1.00		1.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0.48		0.48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	8.40		8.4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	39.02	39.02	
303	02	退休费	29.81	29.81	
303	05	生活补助	9.22	9.22	
		合计	752.35	722.76	29.59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三公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8.88	8.88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0.48	0.48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8.40	8.4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8.40	8.40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3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753.79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收入预算 753.79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752.35 万元，占 99.81%，比上年预算增加 22.91 万元，增长 3.1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调整等相关政策发生变化等致使人员经费增加、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增加。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1.44 万元，占 0.19%，比上年预算增加 1.44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伽师县市场监督局 2022 年度药品监管抽检项目资金结转。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3 年支出预算 753.79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752.35 万元，占 99.81%，比上年预算增加 22.91 万元，增长 3.1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调整等相关政策发生变化等致使人员经费增加、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增加。

项目支出 1.44 万元，占 0.19%，比上年预算增加 1.44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新增伽师县市场监督局 2022 年度药品监管抽检项目。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752.35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52.35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9.14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本单位在职人员工资支出及商品和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04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本单位退休人员工资及缴纳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56.32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本单位医疗及公务员医疗补助；住房保障支出 56.85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本单位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用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

算拨款合计 752.3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52.3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2.91 万元，增长 3.1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调整等相关政策发生变化等致使人员经费增加、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增加。项目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项目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539.14 万元，占 71.66%。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00.04 万元，占 13.30%。
3. 卫生健康支出（类）56.32 万元，占 7.49%。
4. 住房保障支出（类）56.85 万元，占 7.56%。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3 年预算数为 539.1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51 万元，增长 1.99%，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调整等相关政策发生变化等致使人员经费增加，预算数相应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3 年预算数为 29.8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14 万元，增长 11.77%，主要原因是：工资标准调整，退休人员基础绩效奖增加，退休人员经费支出增加，预算数相应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70.2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36 万元，增长 6.62%，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调整等相关政策发生变化等致使工资标准调整，社保基数增加，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3

年预算数为 44.8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50 万元，增长 1.13%，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调整等相关政策发生变化等致使工资标准调整，医保基数增加，行政单位医疗缴费支出增加。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1.4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10 万元，增长 0.88%，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调整等相关政策发生变化等致使工资标准调整，医保基数增加，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支出增加。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 年预算数为 56.8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30 万元，增长 8.18%，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调整等相关政策发生变化等致使工资标准调整，公积金基数增加，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增加。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752.3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22.7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29.5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3 年国有资本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8.88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8.4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48 万元。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减少 7.69 万元，下降 46.4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购置公务用车计划；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7.28 万元，下降 46.41%，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公务接待费减少 0.41 万元，下降 45.92%，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缩减公务接待次数。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及下属 0 家行政单位和 0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9.5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67 万元，增长 2.32%。主要原因是：办公经费增加，导致机关运行

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15.9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7.5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8.40 万元。

2023 年度本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5.90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5.9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5735.12 平方米，价值 681.79 万元。

2. 车辆 9 辆，价值 177.13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3 辆，价值 48.21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5 辆，价值 48.07 万元；其他车辆 1 辆，价值 80.85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32.77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216.02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1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3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3 年，本年度预算绩效管理的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

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 04 月 11 日